**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JZCG-2024002**

**项目名称：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_Toc16528238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_Toc16528238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_Toc165282386)

[一、总则 8](#_Toc165282387)

[二、磋商文件 8](#_Toc165282388)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9](#_Toc165282389)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与评审 11](#_Toc165282390)

[五、确定成交 14](#_Toc165282391)

[六、质疑 16](#_Toc165282392)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17](#_Toc165282393)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18](#_Toc165282394)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_Toc165282395)0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3](#_Toc165282396)4

[第七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3](#_Toc165282397)7

[第八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3](#_Toc165282398)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5 月2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ZCG-2024002

2.项目名称：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人民币45.8万元

5.最高限价：人民币45.8万元

6.采购需求：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详见谈判文件。

7.质保期:免费质保1年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相关要求以本项目采购公告、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等名单；

7、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9、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5月23日，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3.方式：**（1）现场获取：**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2）网络领购：**将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交的资料的彩色电子扫描件发送至邮箱（582373189@qq.com）,主题为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如下：

1）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原件或电子扫描件（格式详见附件1）；

2）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电子扫描件；

**（若现场获取：提供以上资料请按以上顺序装订成册加盖供应商公章，一式2份；若网络领购：提供以上资料请按以上顺序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彩色电子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4.售价：人民币壹佰元整，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5月2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5月27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保证金。

2.已经报名参加采购活动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参与采购活动的，应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请，说明不参与投标的原因。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成金路18号

2.代理机构

名 称：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519-80588588

3.项目联系方式

相关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519-80588588

附件1：

**获取磋商文件申请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
| 供应商全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 | 2024年 月 日 时 分 |
| 被授权委托人联系方法 | 联系人： |
|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号码： |
| 手机： |
| 电子信箱： |
| 单位确认 | （加盖单位公章） |
| 备注 |  |

**\*注：供应商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 序号 | 内 容 |
| --- | --- |
| 1 | 项目属性：货物 |
| 2 | 标前答疑截止时间：2024年 5 月24日11时00分注：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加盖公章）以邮件发送至582373189@qq.com邮箱。未提出异议又参与了该项目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采购文件，逾期将不接受其对于采购文件的相关异议。 |
| 3 | 现场勘察：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
| 4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2024年 5月27日14时00分止，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同一时间磋商。磋商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淹城丰乐坊11号—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
| 5 |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及**1份****电子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中含全套正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见第三章 |
| 6 | 投标有效期：磋商开始后45天。 |
| 7 |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响应文件的格式。 |
| 8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9 | 履约保证金：不需提供 |
| 10 | 磋商报价次数：**2次，其中首轮报价为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在资格审查、符合性评审、磋商结束后，所有符合继续参加磋商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即第二轮报价，此次只报总价），提交的最终报价（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供应商的首次报价。** |
| 11 |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磋商公告。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一）当事人**

1、采购人：系指详见公告。

2、供应商：是指响应邀请且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的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机构：系指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4、评审委员会：系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系指通过竞争性磋商，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二）参照依据及原则**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管理暂行办法》；

5、《财政部关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

6、《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

7、《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8、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二、磋商文件

**（三）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及相关补充、澄清和修正文件，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在响应文件中充分反映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

2、供应商应领取磋商文件及有关资料，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资料并对磋商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责任，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3、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4、磋商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四）磋商文件的解释**

**1、现场勘察：报名后即可去现场勘查。勘察前，供应商可与采购人联系后踏勘现场。以便充分了解现场条件及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请务必对项目现场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答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正**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2）如需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将用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五）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按第七章要求组成：

2、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3、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企业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4、供应商报价一律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5、响应文件格式部分，应由供应商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6、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7、**须将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及**电子光盘（或U盘）**加以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退回给供应商。

8、响应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和盖章。

9、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加盖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0、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六）磋商保证金****（如无需缴纳，此条可忽略）**

1、按磋商公告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2、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如供应商违反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无效响应文件的确认**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3、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4、参与磋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未准时参加磋商的；**

**5、供应商的最终磋商报价总价或单价超过最高限价或单价最高限价的；**

**6、不具备磋商文件的资格条件或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7、响应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8、响应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9、评审委员会认为属于重大偏离情形的；**

**10、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11、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12、各响应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13、响应文件背离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14、提供虚假材料（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5、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无效响应要求。**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与评审

**（八）****响应文件递交及评审程序**

1、采购人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在统一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会议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核查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必须提供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如未提供，则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

2、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由采购人代表或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报价：首轮报价不公开，直接进入磋商阶段。

4、由磋商小组组织磋商评审，采购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4、磋商报价次数：响应文件的报价作为首轮报价，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作为评定成交的依据。**

**（九）磋商流程**

**1、磋商小组：**

（1）采购人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工程、技术、经贸、法律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的单数。

（2）评审中因磋商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磋商小组组成不符合本文件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3）无法及时补足磋商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原磋商小组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磋商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格式及要求详见第八章。

3、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按以下方法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
| --- |
| **符合性审查**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响应文件上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
| **投标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磋商保证金** | 按要求、按时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响应文件内容** |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技术部分** | 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技术要求和条件 |
| **商务部分** | 满足磋商文件商务部分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其他** | 见磋商文件无效条款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

**4、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或文件中作出特别说明的其他要求。**

5、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6、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拒不按照评审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7、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9、磋商小组决定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0、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报价将被拒绝。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

11、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磋商小组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顺序。

12、磋商小组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是指响应符合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格，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磋商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的响应响应的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所谓重大偏离是指：

**（1）响应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

**（2）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3）响应文件背离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4）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5）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4、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企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企业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6、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17、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18、为保证项目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采购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19、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0、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五、确定成交

**（十）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详见第五章。

**（十一）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中标通知书将同时发出，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十二）采购项目的废标**

1、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2）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的；**

**3）转包或未经采购人同意违法分包的；**

**4）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三）成交资格无效的确认**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上述（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若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其赔偿相关损失。**

**（十四）中标通知书**

1、在磋商有效期内，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成交通知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代理服务费的支付。

**（十五）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息（如有）。

**（十六）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十七）其他条款**

1、供应商成交后直至验收止，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向有关部门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均不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予以退还。

3、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六、质疑

**（十八）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和要求制作，网址：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802/t20180201\_2804587.html

3、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四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人接收并负责答复。其他内容的质疑，由代理机构接收并负责答复。

4、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公告

5、未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如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成交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成交的，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机构服务收费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基数，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100万元以下1.5%，以上略。按上述标准\*80%计算；如按上述方法计算的金额低于人民币3000元整，则服务费按人民币3000元整计取。

2、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上述标准收取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将代理机构服务费付至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账户。

**账户名称：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3205016267590000224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丰乐支行**

第四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内容包括：设备的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测试、售后服务、技术培训等，直至通过采购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验收以及质量保修、免费维保等全部工作。

**二、基本要求**

1.供应商应保证所供货物的安全性、可靠性、先进性、经济性和实用性，并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中国最新版的法律、法规或行业规定的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符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特殊要求，同时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保证能通过采购人的质量验收、竣工验收等各类验收。

2.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其所供货物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和工业产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的货物所涉及的技术、产能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三、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 1 | 麻醉机 | 1 |
| 2 | 可视喉镜 | 1 |
| 3 | 心电监护仪 | 1 |
| 4 | 氩气刀 | 1 |
| 5 | 清洗工作站 | 1 |
| 6 | 储镜柜 | 1 |
| 7 | 胃肠镜转运车 | 2 |

**四、商务要求**

**1.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货物现场交付，招标人检验无误，签署收货通知单后，货物所有权转移给招标人。

**2.付款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95%，余款免费维保期满后付清。

**五、技术参数要求**

1、麻醉机，一套

基本信息：1.呼吸模式：VCV、PCV、SIMV-V 、SIGH

2.显示屏：8.4触摸液晶屏

3.流量计：六管流量计氧气0-10LPM 笑气0-12LPM 空气0-15LPM

|  |  |  |
| --- | --- | --- |
| 序号 | 物料名称 | 数量 |
| 1 | 麻醉机 | 1 |
| 2 | 一次性成人呼吸管路套件 | 1 |
| 3 | 麻醉机中文说明书 | 1 |
| 4 | 氧气管组件5m（国标） | 1 |
| 5 | 小儿软件包（10ml潮气量） | 1 |
| 6 | 氧气输出终端组件 | 1 |
| 7 | 氧气吸入器带湿化瓶 | 1 |
| 8 | 螺纹式德标集中供氧接头 | 2选1 |
| 国标集中供氧接头 |
| 9 | VP20异氟醚麻醉蒸发器 | 2选1 |
| VP10七氟醚麻醉蒸发器 |
| 10 | 氧气双表减压器 | 1 |

1、基本要求

1.1、麻醉呼吸机≥8.4 英寸彩色 LCD 带触摸屏,屏机一体；

1.2、高亮度 LED顶光照明灯，方便写麻醉病历，适用于各类腔镜手术；

1.3、有声、光报警提示，能显示报警故障内容，支持多级音量功能；

1.4、整机全部是模具化制造，不锈钢机身；

1.5、吸入端和呼出端各有独立流量传感器，流量传感器非耗材，可消毒；

1.6、呼吸回路可整体加热，呼吸回路可高温高压消毒，以防止交叉感染；

2、麻醉呼吸机部分

2.1、通气模式（标配）：VCV、PCV、SIMV-V、叹息、待机、手动模式；可选配升级模式：PRVC、SIMV-PRVC、SIMV-P；

2.2、波形（标配）：压力-时间、流量-时间、容量-时间。可选配波形：二氧化碳浓度-时间；

2.3、呼吸环图显示：压力-容量环，流量-容量环；

2.4、潮气量设置：10～1600ml；

2.5、压力控制水平：5～70 cmH2O；

2.6、压力支持水平：0～70 cmH2O；

2.7、吸呼比：4:1 ～1:10；

2.8、吸气时间：0.1～10s；

2.9、呼吸频率设置：1～100bpm；

2.10、流量触发灵敏度：0.5～20LPM；

2.11、压力触发灵敏度：0.5～20 cmH2O；

2.12、吸气暂停时间：0～60%吸气时间；

2.13、压力上升时间： 0～2s；

2.14、呼气末正压：电子控制型，OFF, 3 - 30 cmH2O；

2.15、通气参数监测：

吸气潮气量、呼气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呼吸频率、吸呼比监测、气道峰压、平均气道压力、呼气末正压、吸气平台压力、吸入氧浓度、顺应性、气道阻力；

2.16、报警参数

潮气量上下限、分钟通气量上下限、吸入氧浓度上下限、气道压力上下限、呼吸频率上下限、呼末二氧化碳上下限、窒息报警、氧气气源压力低；

2.17、监测模块

（1）氧浓度传感器（选配）；

（2）旁流呼末二氧化碳模块（选配）；

2.18、内部电池供电时间≥90min.；

2.19、数据通讯接口:3个。2个串口RS232，1个USB接口；

3、麻醉机部分

3.1、气源：氧气、笑气和空气。气源输入压力范围：280 kPa～ 600 kPa；

3.2、快速充氧：25～75LPM；

3.3、新鲜气体流量计：六管流量计；氧气：0～ 10LPM、空气：0～ 15LPM、笑气：0～ 12LPM；

3.4、氧气和笑气按比例调节，确保氧浓度不低于21%；

3.5、呼吸回路：整体集成回路、内置2个传感器（吸入端和呼出端）、集成积水杯1个；

有回路自动加热功能，回路可以一键拆卸，耐134℃高温高压消毒灭菌；

3.6、具备 bypass功能，手术过程中可以不停机更换钠石灰，同时具有钠石灰罐移除报警；

3.7、压力限制阀（APL阀）：0～70 cmH2O；

3.8、辅助吸氧装置；

4、麻醉蒸发器部分

4.1、双罐位，具有互锁功能。标配一个蒸发器（异氟醚、七氟醚任选）；

4.2、蒸发器必须有温度、压力、流量补偿功能。

2、可视喉镜，一台

1、 整机

1.1、 ▲分辨率：≥9 lp/mm；

1.2、 视场角：≥90°；

1.3、 电池采用锂电池，可重复充电使用；

1.4、 充电次数：≥300次；

1.5、 液晶屏：≥3寸广角高清显示屏；

1.6、 摄像头：CCD；

1.7、 ▲外壳：整机采用医用高分子材料；

1.8、 功耗：≤2w；

1.9、 显示器前后转动角度：上下0°--140°；

1.11、 摄像头内置的全密封防水高功率LED光源，光照度：≥500LUX；

1.12、即时防雾功能；

1.13、摄像头分辨率 200万像素 ；

1.14、显示屏分辨率：640\*480；

1.15、▲一台主机可通用两种不同规格的一次性使用喉镜片，不需要更换主机；

2、 一次性喉镜片参数；

2.1、摄像头与镜片前端的垂直距离：≤45mm；

2.2、可插入镜片长度：成人大号122mm±5mm,末端宽度：16±5mm,成人中号，成人

小号：长度112mm±5mm,末端宽度：15±5mm；

2.3、镜片角度：42°；

2.4、材质：医用级高分子复合材料。

3、心电监护仪，一台

1、CFDA Ⅲ类注册，可通过有线和无线的方式联入中央监护系统；

2、显示屏：尺寸≥12.1”，彩色触摸屏，观察波形通道≥10道；

3、标准配置：心电(ECG)、呼吸(RESP)、无创血压(NIBP)、血氧饱和度(SpO2)、脉率(PR)、双体温(TEMP)、锂电池；可选配置：呼末二氧化碳(EtCO2)、双有创压力(2×IBP)监测功能；记录仪；

4、监护的病人类型包括：成人、小儿、新生儿；

5、显示界面：提供常规界面与大字体、7导联同屏、他床观察、呼吸氧合图OxyCRG等界面；

6、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体温参数的医用电气安全级别CF级，患者漏电流不超过0.01mA；

7、心电：5导联，具有24种心律失常分析和ST分析功能；

8、心率：具备心率变异分析功能；

9、无创血压：具备动态血压分析功能， 具有收缩压和舒张压的血压差报警功能；

10、血氧：标配 Masimo或FAST血氧；

11、数据存储与回顾：

11.1、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监护仪存储1500组NIBP数据列表；

11.2、无需存储卡或中央站，监护仪趋势存储回放时间1000小时；

12、锂电池：高容量锂电池，≥4800mAh，≥4800mAh，≥11.1V。

4、氩气刀，一套

|  |  |  |  |
| --- | --- | --- | --- |
| 名 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主 机 |  | 台 | 1 |
| 氩气刀专用台车 |  | 辆 | 1 |
| 脚 踏 开 关 | 三联 | 块 | 1 |
| 氩气专用钢瓶 | 8L | 只 | 1 |
| 内 镜 连 线 | 2.5m | 根 | 2 |
| 一次性极板连线 | 2.8m | 根 | 2 |
| 储物篮 |  | 只 | 1 |
| 电 源 线 | 220V/20A | 根 | 1 |
| 氩束电极 | 胃镜 | 支 | 1 |
| 氩束电极 | 肠镜 | 支 | 1 |
| 氩气减压阀 | Yar-04 | 只 | 1 |
| 气 管 | 1.0m | 根 | 1 |
| 氩 气 | 99.99% | 升 | 8 |
| 一次性负极板 | GPD-II | 片 | 10 |
| 技术使用说明书 |  | 份 | 1 |
| 保修证 |  | 份 | 1 |
| 合格证 |  | 份 | 1 |

（一）采购总体要求

1、国内知名品牌；

2、设备主要用于消化科，胃肠镜下做常规治疗；

3、氩气控制与高频电部分一体化，操作方便；

4、需厂家提供授权或代理证，便于售后服务；

5.、江苏省内有50家以上医院消化科用该品牌机器，并提供医院装机验收单和用户联系方式，以便医院核对。

（二）技术参数

1、工作频率：电切: 430KHz±50 KHz、电凝：600KHz±50 KHz；

2、电切额定输出功率：300W；

2.1、电切1功率： 0-300W(混切，500Ω负载)；

2.2、电切2功率： 0-300W(凝切，500Ω负载)；

3、电凝额定输出功率

3.1、强力凝功率：0-120 W（500Ω负载）；

3.2、氩束凝功率：0-120 W（500Ω负载）；

4、双凝功率：0-100 W（125Ω负载）；

5、低频漏电流(正常状态)

5.1、对地漏电流：≤0.5mA；

5.2、外壳漏电流：≤0.1mA；

5.3、患者漏电流：≤0.01 mA；

6、高频漏电流：≤150mA；

7、安全性能：属Ⅰ类CF型的，由标志表示；

8、供电电源：AC220V±22V，50Hz±1Hz, 整机输入功率：800 VA；

9、氩气控制与高频电部分一体化；

10、具有双反馈回路自动功率控制，输出功率稳定安全可靠；

11、单、双中性极板检测功能，极板故障时，发出语音提示和声光报警，并停止输出；

12、高频氩气电刀采用三联脚踏或按键控制（提供实物照片）；

13、氩气流量控制为全数字化自动控制保证气流的精确稳定，氩气流量自动补偿；

14、氩束激发距离在7-10mm以上，保证内镜下的视野清晰；

15、电切电凝输出均为自动方式；

16、氩气流量自动控制，氩气压力不足时，将发出语音提示和声光报警，并停止输出；

17、双极、单极自动转换；

18、氩气治疗电极与高频电输出电极相互独立，防止误操作；

19、无风扇全封闭式机箱（提供实物照片）；

20、具有精细切割功能，输出功率以1W和5W步进调节。

5、清洗工作站，一套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参数 |
| 1 | 消毒液箱容量 | 12升； |
| 2 | 适酶储存箱容量 | 1.7升； |
| 3 | 酒精储存箱容量 | 1.7升； |
| 4 | 消毒液用量 | 10升； |
| 5 | 适酶用量 | 可依需要自行设置； |
| 6 | 酒精用量 | 依用户要求装机时设置，自动喷射内镜管道并吹干； |
| 7 | 测漏装置 | 全程实施测漏监控，漏气报警； |
| 8 | 消毒次数记录 | 每完成一次消毒，微电脑自动计入，屏上显示； |
| 9 | 消毒时间 | 戊二醛：温度≥43℃时，全程≥10分钟；恒温≥23℃时，全程≥18分钟；邻苯二甲醛：恒温≥23℃时，全程≥10分钟；酸性氧化电位水：全程≥10分钟；过氧乙酸：全程≥10分钟； |
| 10 | 消毒质量保证和恒温控制装置 | 消毒液不足和机器有故障自动报警，并显示故障内容；温度没有达到要求，机器强制暂停启动； |
| 11 | 消毒液添加、排放 | 自吸、自排； |
| 12 | 电动开、关机盖 | 避免手动开盖后取内镜时产生二次污染； |
| 13 | 噪音 | ≤75db（A）（风干工作时）； |
| 14 | 环境温度 | 5℃～40℃； |
| 15 | 消毒效果 | 对枯草菌黑色变种芽孢的消除对数值均应≥3.00； |
| 16 | 自身消毒 | 避免二次感染； |
| 17 | 打印功能 | 消毒结果自动打印； |
| 18 | 外形尺寸（占用空间小） | 宽≤445mm、深（前后尺寸）≤655mm、高≤930mm； |
| 19 | 洗消槽尺寸（空间大） | 宽≤385mm、深（前后尺寸）≤505mm； |
| 20 | 主要配置 | 主机一台、不锈钢外置水处理一套、(内置无菌水过滤芯一条)； |
| 21 | 熔断器的保险管 | 速熔阻燃保险管，规格：6A,6mm×30mm； |
| 22 | 消毒液浓度监控 | 可随时检测消毒液的浓度。 |

6、储镜柜，一台

紫外线杀菌存放柜1台：

1、电源电压；220V±22V / 50Hz；

2、功率；350W；

3、环境温度；+5℃ —40℃；

4、干燥时间；1—30min（可调）；

5、消毒时间；1—30min（可调）；

6、整机外型尺寸；740\*560\*2140（mm）；

7、消毒方式：智能化控制循环风消毒系统，消毒时紫外线不直接照射到内镜，避免消毒时对内镜造成老化等损坏；存放柜内空间采用紫外灯管产生的O3气体循环风对柜内存放空间消毒；

8、控制系统：液晶中文显示，温度、湿度。电脑控制，一键式操作，简单、方便、快捷，工作时间结束自动停止同时带有声音提示功能；

9、机壳工艺：机壳外部材料采用多工艺处理的钢塑材料。柜门装有大尺寸玻璃窗，可在外部直接观察到柜内的工作状况，外壳与内胆有机的融为一体，柜内空间完全密闭，整体简洁、实用、美观、大方；

10、内胆工艺：内胆采用优质高分子复合材料独立开模一体成型，易清洁，表面细菌残留量低；对内镜无磨损，耐酸碱、耐腐蚀、抗老化、不泛黄。其材料主要适用于；医疗、实验室、航空、航天等领域；能够有效地保护内镜的安全存放；

11、储镜量：3-4条软式内镜；

12、内镜存镜挂把：柜内设计有专用挂把，独立开模制成的内镜悬挂系统，采用垂直式存放，并配有不同的部位固定架，使內镜的插入部、导光部、操作部全方位的定位内镜，防止相互碰撞，并且下部件为可升降式，适应不同尺寸的内镜的存放需要。严格按照《内镜清洗消毒技术操作规范（2016年版）第三章第二十六条中的“镜体应悬挂，弯角固定钮应置于自由位”的规定，保持内镜垂直存放，避免碰撞损伤；

13、预设功能：可自行预先设定消毒时间，到时间自动启动。更加人性化操作；

14、工作环境条件：温 度：5-40C\ 湿 度：30-90%\ 大气压：700-1060Kpa；

15、储存环境条件：温 度：-20-60C\ 湿 度：15-90%\ 大气压：700-1060Kpa。

7、胃肠镜转运车，一个

1、其周转箱材料由高分子复合材料独立开模制成，车体由不锈钢喷塑而成，具有耐腐蚀、不沾水、取放方便等优点；

2、内镜存放导航隔条使污染部位和非污染部位分离；

3、托盘外观尺寸570\*400\*40mm（长\*宽\*深）；

 内径尺寸480\*310\*80（mm长\*宽\*深）；

4、双层设计使客户在使用过程中可将清洁和污染的内镜分层标明后置放；

5、每层配有透明高分子材料箱盖，高度为80mm，方便拿取及观察镜子转运情况；

6、设计使每一层周转箱拿取更方便、更安全；

7、采用万向静音轮，车行顺畅、安静无噪音。

**六、其他要求**

**维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要求：供应商报价时须承诺所供货物保修免费质保期为 1年（含)以上（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

2、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接到保修请求，维修应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排除故障；48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恢复设备正常使用。必要时应向采购人提供应急备用设备。质保期后，供应商提供终生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给。

（2）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供应商对合同货物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货物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货物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供应商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3）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响应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4）因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供应商必须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5）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6）终身提供应用技术服务，设备出现故障时保证24小时内服务维修响应。

（7）质保期过后，对于货物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3、培训要求：

提供专业的系统的技术培训（操作、维修），工程师现场培训。并保证需方操作人员正常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提供维修资料及维修培训（包括手册和资料），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设备安装后，按国际和国家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

 **交付要求：**

1、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20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到位。

2、验收标准：设备安装后，需方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供方应向需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供货方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3、送货地点：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楼层，由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供应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得分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技术指标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价格分 | 4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重 | 此处最终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最终报价。 |
| 2 | 主观分 | 19 |  |  |
| 2.1 | 项目实施方案 | 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及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如何在成交后有效地组织技术和人员力量，按时保质地完成供货、安装验收等。实施方案内容完整、进度计划安排合理、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进度计划安排较合理、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分；实施方案内容一般、进度计划安排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实施方案内容较少、进度计划安排不合理、不能很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2.2 | 培训方案 | 5 | 供应商培训方案情况比较：包括培训步骤、培训计划、培训记录表等。培训方案详细具体，可行性高，优于项目需求的得5分；培训方案较为详细具体，可行性较高，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培训方案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较低，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2.3 | 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方案 | 3 |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人员、服务机制、响应时间、故障解决等内容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高，优于项目需求的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较为完整合理，可行性较高，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整合理，可行性较低，不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2.4 | 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内容比较 | 3 | 质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内容比较：提供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和维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完整清晰，优于项目需求的得3分；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和维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较完整，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零配件和维修备品备件的供应保障和维保期满后维保收费及维保方案内容介绍简单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2.5 | 投标设备整体配置情况比较 | 3 | 投标设备整体配置选型情况综合比较，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配置选型合理、先进，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高，得3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配置选型一般、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一般，得2分；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产品配置选型差、且与项目需求的吻合度差，得1分；其余不得分。 |  |
| 3 | 客观分 | 41 |  |  |
| 3.1 | 技术部分 | 33 | 技术要求的符合性，即对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配置、性能是否符合或优于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价。符合技术要求的得33分；采购清单中带“▲”参数为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5分；其他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2分；扣完为止。 | **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技术参数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产品样本或技术手册，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生产厂家（国内总代理）出具的技术证明文件等（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并注明对应条款供磋商小组评判，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不响应采购要求。** |
| 3.2 | 业绩 | 4 | 提供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在国内的销售合同**（合同内产品必须与投标产品为同品牌同型号）**，每提供一份有效合同得2分，最多得4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 |
| 3.3 | 质保期 | 2 | 投标产品的免费保修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免费质保期整体延长1年，得2分。本项最高2分。 | 提供服务承诺书，签字盖章有效 |
| 3.4 |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性得分 | 2 | 磋商主要产品属财政部和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得1分；磋商主要产品属财政部和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得1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
| 合计 | 100 |  |

**注意事项：评分办法中所涉及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要求提供原件现场核查的，另需提供原件核查，否则该项不得分。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格式）

**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签订地点：江苏·常州

乙方：常州轶凡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5月31日

根据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进行的（JZCG-2024002 号）采购，甲、乙、代理采购机构三方就乙方中标的（JZCG-2024002号）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JZCG-2024002号）项目服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423400.00元整。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代理采购机构的招标文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JZCG-2024002号）项目招标文件。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三、采购内容：详情见采购文件**

1. **供货期：20日历日**

**五、质保期限：免费质保一年**

**六、付款及结算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95%，余款免费质保期满后付清。**

**七、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表面无划伤，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 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八、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符合国家“三包法”要求。如货物有质量问题，在保修期内需免费更换，超过保修期需免费修补。

2、中标单位所供的货物必须提供至少一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的计算自产品交付到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中标单位应及时包修、包换，并在15天内完成。

**九、包装、运输要求**

1、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按照FZ/80002-91《货物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标准运输和包装。中标单位在交货打包时应按甲方要求分装并在包装箱盒上标明数量、品目、单位等相关信息，以便甲方查收及发放。其中包装费、运输费由中标单位承担。

2、乙方负责运输、装卸全过程，并按甲方指定地点存放, 运输和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在配送运输中要确保安全，在配送中发生安全事故，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十、验收**

1、批量产品的验收将按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标准及要求进行。

2、采购人在合同期内，有权随机抽检成品，送相应的检验机构进行检测。

3、货物到位后甲方和乙方在3个工作日内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质量状况和数量，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4、对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提出，乙方应无条件予以解决。

5、检测合格才能交货，检测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应及时包换，再次检验不合格的，按“卖方履约延误和误期赔偿费”条款处理，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一、其他要求**

本合同所有货物不得分包给其他单位；未经买方同意，卖方不得为采购人以外的用户生产招标文件中的同类货物；否则，买方有权按违约处理。

对采购人单位所有员工明细尺码及形体特征进行建档，方便日后随时追加订单、修改，并提供相关资料交采购人单位留底。

**十二、违约责任**

1、卖方履约延误

① 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和提供服务（不可抗力除外）。

②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不能按时交货，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③ 除非拖延是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卖方延误交货费。

2、误期赔偿费

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具体违约金数额见交货期承诺书。

3、乙方无故不履行合同，拒绝供货，导致供应延误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货资格，同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三、其他约定**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书”、“投标函”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末尽事宜或遇不可抗力因素，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不可抗力**

1、如果任何一方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类似于战争的情况、禁令、骚乱、罢工、封锁和其他不可预见和不受控制的意外事故，而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则该方不应对另一方承担任何责任。

2、如果发生了不可抗力，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7天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的15天内提交由当地相关部门印发的用于证明不可抗力发生的文件材料。双方当事人应当协商并形成最佳解决方案，用于解决因不可抗力而导致的对本合同的迟延和中断履行。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严重影响本合同项下重要义务的履行达3个月之久，则任何一方均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终止本合同。

**十五、税费**

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合同纠纷处理**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10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可将争端提请诉讼。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双方仍需履行。管辖法院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十七、转让**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方盖章签字及见证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三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见证方执一份。

见证方仅对甲乙双方签订采购合同的事实进行见证，不代表任何承诺或保证，该合同的履行等相关情况均与见证方无任何关系。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乙方：常州轶凡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代理采购机构：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0519-8058858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行号：

**\*以上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第七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

1. 响应文件封面
2. 响应函
3. 开标一览表
4. 报价明细表
5. 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表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没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声明函
8. 偏离表（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
9. 项目实施方案
10. 基本服务承诺书
11. 资格审查材料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和评分所涉及的其他材料

第八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评审项目资料表（此表置于目录之后）

|  |  |  |
| --- | --- | --- |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供应商应当根据技术及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供应商的得分。

## **一、响应函**

致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单位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磋商。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一切要求，承接项目。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签订后立即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45天。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6、我们认可并遵守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

7、我们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如我们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及成交后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8、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单位，我方愿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未履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处理。有不可抗力情形的除外。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 **二、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首轮报价****（元）** | 小写： 元大写： 元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自行添加。 | 项目负责人：……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总价（人民币：元） | 小写： 元大写： 元 |

注：1、如果不提供明细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3、上述各项的内容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4、本表报价并非最终报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组成员配备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年龄 | 职称 | 执（职）业资格证书 | 拟担任本项目的职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备注：1、本表可扩展及增加；

2、本表后需附身份证、证书等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没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声明函**

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项目进行投标，响应文件中所有响应文件所含内容，包括资格、资质、证明材料、业绩、陈述等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偏离表（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 响应文件技术规范描述 | 有无偏离 | 偏离内容及原因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单位应据实、详细填写上述表格，因未标明或表述含糊导致的评审风险将由投标单位承担。

2、若无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 “无”；若有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 “有”并在“偏离内容及原因”栏中作出说明；若投标单位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清楚标明该事项并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不能确定”。

3、表格不够可另接。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项目实施方案**

磋商文件中提出的需求是最基本的服务要求，各供应商须响应这些要求，并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优势进一步优化。本方案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供应商认为需要添加的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中标结果确定价格及时提供服务。

二、承诺的服务：（质保期、交货日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

三、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四、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若无，表示同意全面按照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执行）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资格审查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

\*3、资格承诺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附件2）

\*4、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中查询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

\*5、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中查询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网上打印凭证。】

\*6、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在“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中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上打印凭证。】

7、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所附已审财务报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磋商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意：**

**1、以上加“\*”材料若不符合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附件1：**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  |
| --- |
| 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事项：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

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 （姓名）系 （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成章卫生院高清电子肠镜配套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
| --- |
|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
| 单位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事项：需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2**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常州市武进区嘉泽镇成章卫生院、常州新禾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注册地点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和评分所涉及的其他材料**

**关于磋商文件的询问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